###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  |  |
| --- | --- |
| 标段 |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  | 1、投标人应具备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删除本表第2点内容，本项目不适用)资质；  2、投标人应列入交通运输部网站（http://www.moc.gov.cn）中“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最新公布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与上述名录相符。；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  |  |
| --- | --- |
| 标段 | 财 务 要 求 |
|  | 承诺提供不少于400（若采用银行信贷证明的，则开具银行信贷证明的银行级别：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县（区、市）级及以上银行）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由投标人自行决定采用银行信贷证明或财务能力承诺书）。  若采用银行信贷证明，开具银行信贷证明的银行级别：。 |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 |
| 标段 | 业绩要求 |
|  | 自/年/月/日（以实际交工日期为准）以来按一个标段成功完成过/工程的施工；  …… |
| / | 自2017年1月1日（以实际交（竣）工日期为准）以来，按一个标段成功完成过1个签约合同价不少于30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须含主体结构）工程的施工 |
| / | 删除本表备注的所有原内容，修改为：投标人应在“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2017年1月1日以 来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后应附：a.中标通知书的扫描件；b.合同协议书扫描件；c.质量证明文件[由项目发包人出具的工程（标段）交工验收证书或工程（标段）交工验收报告或竣工验收委员会出具的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或质量监督机构对各参建单位签发的工作综合评价等级证书]的扫描件。上述资料缺一不可，否则业绩不予认可。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上述资料中的施工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施工单位名 称发生合法变更的，但需提供法定部门的批准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工程规模解释顺序为：合同协议书、质量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如上述资料中均未体现工程规模、技术标准、主要工程内容的，必须附项目发包 人或项目质量监督部门或项目所在地设区市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若投标人提供联合体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中的施工业绩，且其承担的规模和年限均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予以认可，但分包项目业绩不予认可） |

注：投标人应在“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_\_\_\_年\_\_\_月\_\_\_\_日以来完成的主要类似项目情况表”后附：(1)中标通知书扫描件；(2)合同协议书扫描件；(3)质量证明文件（由发包人出具的工程（标段）交工验收证书或竣工验收委员会出具的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或质量监督机构对各参建单位签发的工作综合评价等级证书）的扫描件；（4）从“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建设市场诚信信息系统”中截图的含有该系统水印的《主要业绩信息一览表》。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 |
| 标段 | 信誉要求 |
|  | 1、不存在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的情形；  2、近三年（自2019年1月1(删除备注原内容修改为：投标人有行贿受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投标人无须提供查询情况，由招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为准）日以来），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行为；)日以来），投标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
|  |  |

注：投标人有行贿受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人员 | 数量 | 资格要求 |
| 项目经理 | 1 | 1、担任过1个签约合同价不少于2000万元的房屋建筑工程（须含主体结构）施工的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不含经延续注册的临时执业证书）证书，本表第3条修改为：3、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合同工程中任项目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施工负责人（专业及等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含经延续注册的临时执业证书），近三年（自2019年1月1日以来），拟委任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认定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网站页面显示内容为准），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  ☑ 2、有有效期内的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3、拟委任项目经理未在其他在建合同工程中任项目经理。 |
| 项目总工 | 1 | 1、有拟委任的项目总工未在其他在建合同工程中任项目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的施工负责人或项目总工，且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删除本表备注第5点所有内容）技术职称；  ☑ 2、有有效期内的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 |

注：1.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行贿受贿犯罪行为的认定：以检察机关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出具的查询结果为准。

2. 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该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交工验收或合同解除之日。[[1]](#footnote-1)

3. 拟委任项目经理是否有“在建合同工程”按以下原则认定：

(1).若该合同工程协议书尚未签订，则其中标通知书中明确的项目经理和备选项目经理均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

(2).若该合同工程协议书已签订的，则仅合同协议书中明确的项目经理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

(3).该合同工程未通过验收或合同解除前，合同协议书中明确的项目经理已经更换的，则现任项目经理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同时应在投标文件中附该合同工程项目发包人的同意更换证明材料，否则更换前后的项目经理均视为有“在建合同工程”。

4. “在建合同工程”范围：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有建设工程，不受地域、行业和投资性质的限制。

5. 投标人主要管理人员中项目经理的职称证信息、建造师注册证书信息、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信息以及项目总工的职称证信息、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信息在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建设市场诚信信息系统中已全部公开的，可在诚信信息系统一览表后提供含有该系统水印的《主要人员信息一览表》截图。

6、项目经理，项目总工中“有效期内的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绿化招标时不适用。

1. 本解释仅适用于项目经理有无在建合同工程的认定。 [↑](#footnote-ref-1)